

副本

發文方式：電子交換（第一類，不加密）

檔 號：

保存年限：

彰化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

50001

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2樓

受文者：本府工務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府工新字第10604132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開會事由：召開興辦「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
闢工程延伸段」第一次公聽會

開會時間：106年12月14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

開會地點：彰化縣芬園鄉公所4樓禮堂(彰化縣芬園鄉社口村芬草路
二段300號)

主持人：林漢斌處長(預備主持人:黃俊峰副處長)

聯絡人及電話：蔡佐臨技士 04-7532967

出席者：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詳如名單)

列席者：彰化縣芬園鄉公所、彰化地政事務所、本府地政處、全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工務處

備註：

- 一、辦理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十條第二項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十條規定辦理。
- 二、請全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準備規劃設計說明及簡報圖說資料。
- 三、請彰化縣芬園鄉公所協助準備場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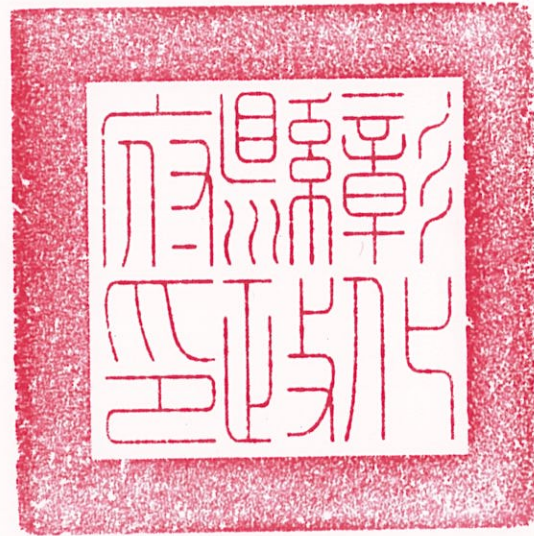
彰化縣政府

檔 號：

保存年限：

彰化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府工新字第1060413205B號
附件：



主旨：召開興辦「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延伸段」第一次公聽會。

依據：依土地徵收條例第十條第二項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十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事由：召開說明興辦「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延伸段」之興辦事業計畫概況、公益性及必要性，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
- 二、時間：106年12月14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
- 三、地點：彰化縣芬園鄉公所4樓禮堂(彰化縣芬園鄉社口村芬草路二段300號)。
- 四、公聽會當天如欲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

縣長魏明谷